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邱世平
電話：03-8462860#228
電子信箱：chris781022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722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072294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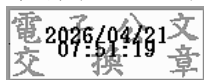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偏遠地區學校校長、教師久任獎金發給相關疑義問
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4月14日臺教國署人字
第1150026588號
- 二、該署將持續滾動修正旨揭問答集，並於該署網頁「各類資
料下載專區」公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



115/04/21



1150001837